**中共河北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文件**

院党字〔2022〕5号

关于培养发展中青年教师党员的实施意见

为全面贯彻学校党委关于培养发展青年党员的文件要求，结合学院工作实际，特制订本实施意见。

一、充分认识培养发展中青年教师党员的重要性

培养发展中青年教师加入党组织，是建设政治合格、业务精湛高水平师资队伍的需要，是激发中青年教师政治热情、保障中青年教师政治上健康全面发展的需要，是优化党员队伍结构、扩大和加强党在广大中青年教师和其他党外群众中影响的需要，为推动学院事业发展及河北大学“医科崛起”提供坚强组织保证。

二、青年教师范围

45周岁以下，具有博士学位或中级以上职称，在我院担任一线教学任务的专任教师。

三、实施包联制度

（一）包联人员

学院班子成员、教师党支部书记以及党员学术带头人。

（二）包联任务

学院班子每年负责包联1-2名非党员青年教师；教师党支部书记每年包联1名非党员青年教师。

（三）包联责任人职责

1.包联责任人要与包联对象定期开展谈心谈话，每学期至少谈心谈话2次，并做好记录。

2.包联责任人要主动帮助引导包联对象，加强政治理论学习，自觉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学习党章党规。

3.包联责任人要督促引导包联对象及时提交入党申请书，积极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相关培训考核，积极向党组织靠拢。

四、工作保障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学院党委成立专门工作领导小组，党委书记担任组长，承担主要责任，全面负责该项工作的安排部署和督导落实。

（二）制定专门计划。每年制定工作计划，明确任务分工，确定包联责任人与包联对象，建好工作台账，做好资料归档。

（三）推进工作落实。所有包联责任人要高度重视，切实负起责任，严格要求学院党委要求，加强与包联对象谈心谈话，真正做到工作有效果，为党吸纳优秀人才。

 中共河北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

2022年7月1日